

江苏公安民警实战训练中心 9 号楼闲置房屋简单维修利用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编号: NJJC-2025ZB0755)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NJJC-2025ZB0755;
2. 项目名称: 江苏公安民警实战训练中心 9 号楼闲置房屋简单维修利用;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项目预算金额: 人民币 33.6887 万元;
5. 最高限价: 人民币 33.6887 万元, 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响应;
6. 采购需求: 江苏公安民警实战训练中心 9 号楼闲置房屋简单维修利用, 具体详见采购文件规定及工程量清单。
7. 合同履行期限: 30 日历日。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投标截止时间前由第三方专业机构出具的 2023 年度或者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第三方专业机构盖章和注册会计师签字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或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银行出具的企业资信证明, 或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半年内任一月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成立未满一年的无需提供;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或证明材料);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 或营业税, 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 并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 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供应商资质等级及范围: 具备建筑工程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二级(含)以上资质, 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装

订在响应文件中，否则视为未提供，原件备查）

（2）项目负责人资格：注册建造师证建筑工程二级（含）以上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装订在响应文件中，否则视为未提供，原件备查）

（3）项目负责人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近半年（2025 年 1 月-2025 年 6 月）任意一个月投标申请人为其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加盖社保公章或具有可验证的二维码（或验证码）】（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装订在响应文件中，否则视为未提供，加盖社保缴费电子专用章证明材料可视为原件，否则视为未提供）。

（4）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a.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符合并提供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
b.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起已满 6 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采购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符合并提供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
c. 项目负责人无犯罪行为记录；（符合并提供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中标后不允许转包、分包本工程。

4.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凡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供应商请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至 2025 年 8 月 15 日 9:00 至 11:30，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南京市建邺区云龙山路 89 号龙湖时代上城写字楼 1 栋高区 29 楼。

3. 方式：①现场获取：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盖章原件、被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至南京市建邺区云龙山路 89 号龙湖时代上城写字楼 1 栋高区 29 楼。

② 供 应 商 获 取 文 件 前 须 前 往 报 名 平 台 :

http://119.45.145.115/NJJCBaoMing/company/views/baominglist.html 进行免费注册, 注册时信息须真实有效。

③注册成功后, 供应商可通过报名平台选择项目并填写正确的信息经后台审核通过后方可下载本项目文件电子档。请在获取时间内及时下载文件, 未按要求获取采购文件导致无法参与的, 后果自负。

④报名、开票咨询电话: 025-58835827-0。

注: 如因供应商信息填写错误导致无法获取文件的情况, 由供应商承担相应风险。注册为一次性工作, 以后若有需要可变更及完善相关信息, 同一单位不同的经办人可各自建立不同账户。

⑤本项目文本制作费支持支付宝及转账支付, 信息如下:

A、支付宝付款码咨询: 025-58835827-0 线上获取;

B、开户银行及账户:

公司名称: 南京江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 72100122000043956

开户行: 宁波银行南京中山北路营业部

行号: 313301016098

注: 供应商支付时请备注项目简称及单位简称。

4. 文本制作费: 人民币 300 元/套, 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 年 8 月 19 日 09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南京市建邺区云龙山路 89 号龙湖时代上城写字楼 1 栋 29 楼 (高区 3 号电梯厅进入)

五、开启

时间: 2025 年 8 月 19 日 09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南京市建邺区云龙山路 89 号龙湖时代上城写字楼 1 栋 29 楼 (高区 3 号电梯厅进入)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集中考察现场或答疑: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 各供应商可在获取采购文件后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踏勘现场。请各供应商务必对采购文件进行仔细认真阅读, 在随后的采购中, 对采购文件所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2. 响应文件份数: 一式肆份 (壹份正本、叁份副本), 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 以正本为准。电子版投标文件壹份 (电子版须为投标文件盖公章 (红章) 正本的 PDF

扫描件，扫描件内容应与纸质文件完全一致。文件名建议修改为公司名+项目编号简写、U 盘形式（单独密封），随纸质投标文件一并提交）。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标和存档，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

3、特别提醒：如您驾车或乘坐地铁至南京江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参考路线如下：

驾车路线：河西大街→云山路河西龙湖天街地下停车场创意路 4 号出入口→负三层→时代上城写字楼 1 栋电梯厅高区电梯 29 楼

地铁路线：地铁 10 号线中胜站 2C 号口出，步行约 300 米至河西龙湖天街 1 栋写字楼（奈雪的茶旁）高区电梯 29 楼

电子地图：<https://m.amap.com/detail/index/poiid=B0IA1SUE07>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江苏省公安厅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扬州路 1 号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25-8352528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南京江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云山路 89 号龙湖时代上城写字楼 1 栋 29 楼（高区 3 号电梯厅进入）

联系方式：池工 025-58835827-803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池工

电话：025-58835827-8035、报名咨询电话：025-58835827-0

九、其他

本次采购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